

劃設臺南市空氣品質維護區



臺南市空氣品質維護區管制

進出空氣品質維護區之大小型貨車及大客車，應向各縣市政府環保局辦理自主管理柴油車排煙檢測，並取得柴油車自主管理分級管制標章。

環保局將透過在各空氣品質維護區周遭道路架設車牌辨識系統，監控進出車輛，未取得一年內有效排煙檢測合格紀錄，將依據

移動污染源違反空氣污染防治法裁罰標準則
裁罰1,000元~60,000元

管制項目	裁處罰鍰(元)
大型車	2,000~60,000
小型車	1,000~60,000
機車	500~60,000

空氣污染防治法
第76條第2項



全國統一柴油車自主管理分級管制

等級	檢驗標準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新購六期車	3年免驗	新車行照發照日期起3年	行照換發
新購五期車	2年免驗	新車行照發照日期起2年	行照換發
優級	不透光率1.0m ⁻¹ 馬力比50%以上	1年	站內/場站
合格	符合原車輛出廠之不透光率排放標準	半年	站內/場站

★ 車輛勤保養、不當烏賊車 ★

發現烏賊車，拍攝3張以上可顯示車輛行駛中照片，每張照片均可判別拍攝日期及時間，且在11張照片可判別地點、車號及排煙污染情形；或檢附15秒以下行進中之影片，且影片可以清晰顯示拍攝日期、時間、地點、車號及排煙污染情形。經過審查小組核定經通知後，檢測不合格或逾期未到檢後，檢舉人可領取檢舉獎勵金**200元/每輛**！

環保局辦理烏賊車檢舉網站：
<https://pol.car.moenv.gov.tw/index.aspx>



★ 柴油汽車實施定期檢驗 ★

環保部112年6月30日公告「柴油及替代清潔燃料引擎汽車實施排放空氣污染定期檢驗之對象、區域、頻率及期限」。自113年1月1日起，柴油汽車經不定期檢驗、主管機關通知到檢及被指定應定期檢驗等檢驗不合格者，除應完成該次不合格情況之改善外，隔年起亦須每年實施定期檢驗至連續2年均合格，方得停止檢驗。

老舊車輛汰舊換新 空氣污染物減量補助

環保部為推動淘汰老舊車輛政策，改善高污染車輛之排放，以提升空氣品質並朝向淨零排放目標邁進，於112年1月11日訂定「老舊車輛汰舊換新空氣污染物減量補助辦法」，主要規範出廠滿10年以上各車種（包括機車、小客貨車及大客貨車）汰舊換電動或低污染車輛後，將其減量效益歸屬給環保部，可獲得補助資格，補助申請期限將延長至115年12月31日。

環保部整合各車種汰舊之經濟誘因，配合空氣污染排放置換媒合制度，推動新電動車實際購買人可將車輛汰舊換新之減量效益歸屬給環保部來申請補助，抑或參與媒合作業給環保部單位獲得獎金，透過提供經濟誘因方式鼓勵民眾淘汰老舊車輛及助推運具電動化。

車輛汰舊換新抵換平台：
<https://mobile.moenv.gov.tw/EPAMobileETP/Home/inde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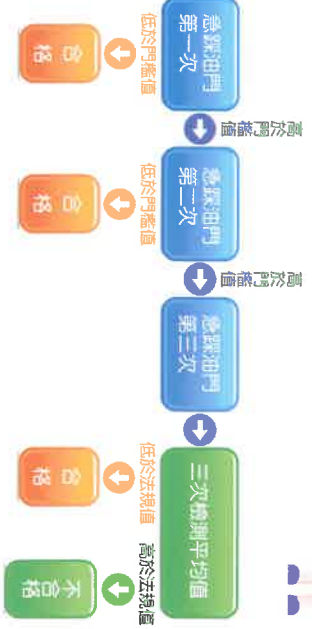
環保部自108年5月24日修正納入燃油控制系統調修後，考量1至3期大型柴油車經調修燃油控制系統後，可改善50%以上粒狀污染物排放；為鼓勵4期大型柴油車車主主動到檢申請自主管理標準，於柴油車底盤動力計排煙檢測站檢測黑煙不透光率逾1.0m⁻¹者，為提升污染改善及減量目的，納入本辦法補助對象。並展延調修燃油控制系統補助期間至114年12月31日，與車主共同合作改善污染排放。

補助辦法新增四期大型柴油車自主到檢黑煙不透光率逾1.0m⁻¹為補助對象。大型柴油車調修燃油控制系統相關資訊：
<https://mobile.moenv.gov.tw/TopNews/CarFuelControl.aspx>



※ 排煙檢測程序報你知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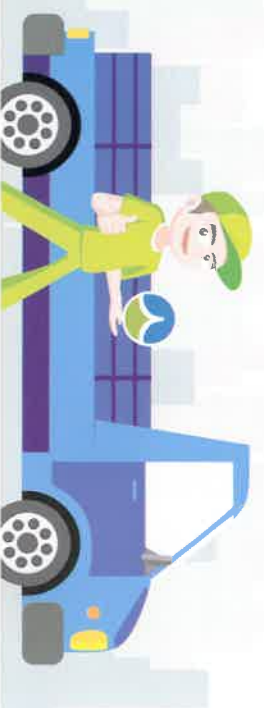
109年3月27日公告修正「柴油汽車黑煙排放不透光率檢測方法及程序」，並於109年10月1日起正式實施，簡化低污染車輛測試程序，以鼓勵車主積極落實車輛維護保養，並廢除「柴油汽車排氣煙度試驗方法及程序」。



車齡 ≤ 十年者，其馬力比不得低於55%
 車齡 > 十年者，其馬力比不得低於50%

※ 柴油車黑煙排放標準 ※

出廠期別	不透光率排放標準	不透光率門限值
一期 (82年6月30日前出廠)	2.8m ⁻¹	1.4m ⁻¹
二期 (82年7月1日至88年6月30日前出廠)	1.6m ⁻¹	1.2m ⁻¹
三期 (88年7月1日至98年6月30日前出廠)	1.2m ⁻¹	0.7m ⁻¹
四期 (98年10月1日至100年12月31日前出廠) 98年1月1日至98年6月30日全額施行	1.0m ⁻¹	0.4m ⁻¹
五期 (101年1月1日至108年9月30日期間出廠) 101年1月1日至全額施行	0.6m ⁻¹	0.3m ⁻¹
六期 (108年10月1日起) 110年9月1日至全額施行		



※ 空氣污染防治法相關規定 ※

113年10月28日公告修正「移動污染源違反空氣污染防治法裁罰準則」，並於113年11月1日起正式實施。

罰鍰額度計算公式：罰鍰額度 = A × B × (1+C) × 罰鍰下限 (A：移動污染源類型、B：違規情節、C：得加重或減輕裁罰事項)

B值：排放粒狀污染物測值/排放標準之比值。(無條件捨去取至整數；B<1，以B=1計；B>4，以B=4計)

柴油車出廠或進口年月	期別	B值=1倍 (法規標準)	B值=2倍	B值=3倍	B值=4倍
82.06.30以前	一期	2.8m ⁻¹	5.6m ⁻¹	8.4m ⁻¹	11.2m ⁻¹ (機器制動距離)
82.07.01至88.06.30	二期	1.6m ⁻¹	3.2m ⁻¹	4.8m ⁻¹	6.4m ⁻¹
88.07.01至95.09.30	三期	1.2m ⁻¹	2.4m ⁻¹	3.6m ⁻¹	4.8m ⁻¹
95.10.01至100.12.31	四期	1.0m ⁻¹	2.0m ⁻¹	3.0m ⁻¹	4.0m ⁻¹
101.01.01至108.08.31	五期	0.6m ⁻¹	1.2m ⁻¹	1.8m ⁻¹	2.4m ⁻¹
108.09.01以後	六期	0.6m ⁻¹	1.2m ⁻¹	1.8m ⁻¹	2.4m ⁻¹

空污法第六十六條第一項(1,500元~6萬元)：

移動污染源使用人或所有人排放空氣污染物超過排放標準

移動源類型	超過標準而B值大於1倍者	超過標準而B值大於2倍者	超過標準而B值大於3倍者	超過標準而B值大於4倍者
柴油小型車	3,000元	6,000元	9,000元	1萬2,000元
柴油大型車	5,000元	1萬元	1萬5,000元	2萬元

空污法第七十九條第一項 (1,500元~6萬元)：移動污染源使用人或所有人未依主管機關通知之期限，至指定地點接受檢驗

空污法第七十一條(5,000元~10萬元)：移動污染源使用人或所有人規避、妨礙或拒絕排放空氣污染成分抽測

移動源類型	逾期未檢驗者 (依罰則公式之計算方式)	移動源類型	規避、妨礙或拒絕抽測者
柴油小型車	6,000元~6萬元	柴油小型車	1萬元
柴油大型車	1萬2,000元~6萬元	柴油大型車	6萬元

※ 排煙檢測很重要 預約檢測真便利 ※

您因為愛車被通知檢測黑煙，因檢測站到檢車輛數多，為減少車主或駕駛人等待檢測耗時，歡迎透過事前預約到檢，另因工作繁忙無法於平日時段到檢，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為體恤各位車主及駕駛人，特別開放週六上午預約檢測，歡迎多加利用！

《平日預約檢測》

週一至週五 上午08：30~11：30 下午13：30~16：30

《週六預約檢測》

柳營站：每月第一、三週 上午08：30~11：30
 善樹站：每月第二、四週 上午08：30~11：30

《預約專線》

柳營站：06-6225046 善樹站：06-2961242

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柴油車排煙檢驗資訊系統

<https://tnepb-dieselcar1.easylife.net.tw/default.asp>

※ 臺南市授權維修廠柴油車代檢服務 ※

《可協助代檢對象》

四期以上大型柴油車且未遭各縣市環境保護局依自測判煙、民眾檢舉通知、路邊攔檢不合格或其它通知在案之柴油車輛。

《授權中維修廠》

<p>永康 歐德汽車修理廠</p> <p>臺南市長慶區正南三路376號 維修廠電話 (06) 2534067</p>	<p>永康 永德福汽車股份有限公司</p> <p>臺南市長慶區正北一路135號 維修廠電話 (06) 2533765</p>
<p>學甲區 吉林汽車修理有限公司</p> <p>臺南市學甲區新蓮里山寮3之12號 維修廠電話 (06) 7834550</p>	<p>佳里區 南興汽車修理廠有限公司</p> <p>臺南市佳里區同安寮72之16號 維修廠電話 (06) 7225730</p>

授權代檢廠名單